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关于对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主体及其公开发行的相关债券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方正集团”）委托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对其公开发行的“18 方正 09”“18 方正 12”和“18 方正 13”进行相关信用评级工作。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委托联合评级进行信用评级的存续期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如下表所示。

表 1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委托联合评级进行信用评级的存续期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发行时间	上次主体评级	上次债项评级	上次评级时间	当前余额（亿元）
143735.SH	18 方正 09	2018-07-17	C	C	2020-2-21	20.00
143675.SH	18 方正 12	2018-08-28	C	C	2020-2-21	12.00
143847.SH	18 方正 13	2018-10-09	C	C	2020-2-21	20.00
合计	--	--	--	--	--	52.00

资料来源：联合评级根据公开资料整理

2020 年 2 月 21 日，由于上清所未收到公司“19 方正 SCP002”付息兑付资金，联合评级下调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C，下调“18 方正 09”“18 方正 12”和“18 方正 13”债券信用等级为 C。

此后，联合评级关注到：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发布《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存续债券无法兑付兑息的公告》。根据公司公告，鉴于公司已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被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一中院”）依法裁定进入重整程序，目前重整工作正在进行中，依据重整相关法律规定，重整期间公司不得个别清偿，故公司存续期内的债券均暂无法兑付兑息。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发布《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重整进展的公告》。根据公司公告，2020 年 2 月 19 日，北京一中院依法裁定受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的对公司进行重整的申请，并指定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公司进入重整程序后，北京一中院已于 2020 年 2 月 21 日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发布了债权申报公告，债权申报期限至 2020 年 4 月 21 日。截至 2020 年 4 月 19 日，共有 434 家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了 438 笔债权，申报债权金额共计 1,628.26 亿元。公司管理人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发布关于招募战略投资者的公告，公开招募符合条件的战略投资者。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发布《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0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披露的说明公告》。根据公司公告，因公司已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被北京一中院依法

裁定进入重整程序，相关重整审计工作正在进行，无法按照规定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及 2020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发布《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重整进展暨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的公告》。根据公司公告，2020 年 4 月 30 日上午 9 点 30 分，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通过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召开。会议采取线下书面表决的方式对《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财产管理方案》和《关于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债权人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的议案》两项议案进行表决。2020 年 5 月 21 日，管理人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信息网披露了表决结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六十四条之规定，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对《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财产管理方案》和《关于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债权人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的议案》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均为通过。

目前，公司正积极配合管理人依法开展重整相关工作，相关债权确认、财务审计、资产评估以及战略投资者招募等各项重整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考虑到上述因素，联合评级维持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C，同时维持“18 方正 09”“18 方正 12”和“18 方正 13”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C。

